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學會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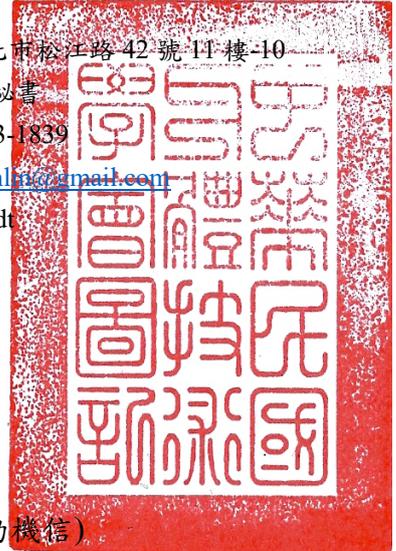
機關地址：104 台北市松江路 42 號 11 樓 10

聯絡方式：陳映安秘書

電話：(02)2543-1839

電子郵件：adtrocjmlh@gmail.com

LINE ID：taiwanadt



受文者：如正本受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TADT(2024)字第 113112600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附件一、申請書；附件二、檢附資料；附件三、自傳(動機信)
附件四、名冊；附件五、本會獎學金設置辦法

主旨：檢送本會獎學金設置辦法暨申請表件，請惠予公告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前提出申請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學會獎學金設置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請參閱學會獎學金設置辦法第參條說明(附件五)。
- 三、申請時間：截止至 114 年 3 月 31 日。
- 四、申請文件：
 1. 獎學金申請書乙份(附件一)。
 2. 檢附資料乙份(附件二)
 3. 成績單證明(含操性或德育成績)乙份 (正本，若為影本需請學校加蓋與正本相符及申請人私章)
 4. 1,000 字以上的自傳或動機信(附件三)
 5. 於牙技領域之特殊表現或參與學會活動之證明
 6. 本會入會費繳費憑證
- 五、申請程序：
 1. 請備妥說明第四點之申請文件，申請者依各校規定遞交申請，再由學校初審資格後，匯整於附件四名冊，並裝訂相關表件，統一於114年4月15日前以掛號信函寄至本會辦公室(104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42號11樓之10，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學會收)，未依規定者

裝

訂

線

(證件不齊、未經學校認定核章、逾期或個別申請者)，視同資格不符，不另行通知補件。

2. 本會彙整各校申請資料後，送交獎學金評審委員會進行審議，並提經本會理監事會議通過後辦理。
3. 審核結果將另函通知各校轉知，本獎學金無論通過與否，各項申請表件皆不退還。

六、請查照相關附件，另於本會官網/學會新聞處可自行下載利用。網址：
<https://www.tadt.org.tw>

正本：臺北醫學大學牙體技術學系、中臺科技大學牙體技術暨材料系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牙體技術科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牙體技術科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牙體技術暨數位應用科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理事長 歐旻瓚